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1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博湖县水利局		
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
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	
合计		186.35	186.35	0.00	
年度主要任务	加强农业农村灌溉用水管理	加强水政监察队伍建设，严格执行水资源“三条红线”制度，落实“用水总量控制方案”，不断增强水资源保护力度，按照全县用水指标，严格落实灌溉面积、用水总量，实行定额管理。严格落实总量控制，定额管理，优先保证基本农田和生态用水。	165.29	165.29	0.00
	深入推进河湖监管	开展常态化巡河湖工作，对发现的问题严肃查处。进一步规范河湖巡查工作，保证巡查频次、巡查质量、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，建立健全巡河巡湖日志，完善“一河（湖）一档”。持续推进“清四乱”常态化，整治非法建设。	21.06	21.06	0.00
年度总体目标	<p>按照水利部确定“水利工程补短板、水利行业强监管”的总基调，作为水利部门将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特别是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、自治区党委部署要求以及自治州党委、县委安排，结合我县水利工作实际完成，确定博湖县水利局绩效目标如下：</p> <p>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，拟订本县和跨区域中长期供水规划、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。负责重要流域、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湖水资源调度。</p> <p>组织实施取水许可、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；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。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。</p> <p>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。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，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。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。</p> <p>指导农村水利工作。</p> <p>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。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，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。</p>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团结渠末端渠道混凝土防渗（公里）	≈2.3	
			进行河湖长制巡湖次数（次）	≥75	
		质量指标	确保汛期安全度汛率（%）	≥95.0%	
			完善“一河（湖）一档”完成率（%）	≥96.0%	
		时效指标	山洪灾害日常巡检维修及时率（%）	≥95.0%	
	成本指标	三公经费支出压减率（%）	≥5.0%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基础设施完好率（%）	≥95.0%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用水效率（%）	≥95.0%	
		生态效益指标	提高节约用水率（%）	≥95.0%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全县水域生态环境	明显改善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（%）	≥90.0%		